|  |
| --- |
| **招 标 文 件** |
| **项目名称：** | **病理系统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
| **联系电话：** | **（必填）** |
| **传 真：** | **（必填）** |

|  |  |
| --- | --- |
| **采购人：** | **桂林市妇幼保健院** |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病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桂林市妇幼保健院官网（https://glfybj.org.cn/）获取采购信息，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病理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贰万伍仟元整（¥325000.00元）。**

最高限价（如有）：与预算金额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 物 名 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单价（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
| 1 | 病理系统 | 1 | 套 | 325000.00 |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因取得总公司授权。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申请人应具有本项目所需软件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或原厂授权证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前。

方式：潜在供应商请联系桂林市妇幼保健院（桂林市妇女儿童医院）信息科，获取招标文件电子版。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桂林市妇幼保健院（桂林市妇女儿童医院）信息科。

开标时间：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 点：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信息公告发布媒体：桂林市妇幼保健院官网（https://glfybj.org.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桂林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叠彩区凤北路20号

联系方式：胡老师，1917730363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要求 |
| 1 | 1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病理系统采购项目 |
| 2 | 2 | 投标人资格 | 5.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因取得总公司授权。5.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 3 | 3 | 投标报价 | 15.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所投报价超采购预算总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15.2投标人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 4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5天。 |
| 5 | 5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6 | 6 | 投标文件递交 | 20.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之前将电子报名文件、资质材料（盖有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软件著作权、原厂授权证书等）等发至邮箱（glfyxxzx@163.com），电子投标文件用U盘拷贝和纸质投标文件进行密封可以邮寄到桂林市妇幼保健院信息科或开标当天自行带到招投标现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密封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任何问题，可联系胡老师19177303635 |
| 7 | 7 | 投标文件解密 | 20.2投标文件将在招标现场进行拆封。 |
| 8 | 8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
| 9 | 9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3.1 在招标结束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在我院官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33.2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相关手续。 |
| 10 | 10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八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签订合同。 |
| 11 | 1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桂林市妇女儿童医院。 |
| 12 | 12 | 监督管理机构 | 桂林市妇女儿童医院监察科；联系电话：0773-2886715。 |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病理系统采购项目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约、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3“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实质性要求：**

**“货物采购需求”中的“★”为实质性要求，不得存在负偏离，否则按废标处理。**

**“**▲**”为重要指标，如不满足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导致技术评审的严重扣分。**

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投标人资格**

**5.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因取得总公司授权。**

**5.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特殊要求。**

**5.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转包与分包**

7.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货物采购需求；

（4）评标办法；

 （6）投标文件（格式）。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0.1投标文件组成**

10.2.1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0.2.2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函**（必须提供）；**

（2）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分公司参与投标的，需取得总公司授权**

（3）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近6个月内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4）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10.2.3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技术规格、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如有，请提供，并一起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项目实施人员交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4）投标人**2024**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注：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5）投标人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及相应的销售合同或验收单为准,能清晰反映该项目的项目名称、种类)（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

（8）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1.投标报价**

11.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 “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所投报价超采购预算总金额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1.2**投标人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1.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以及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完成项目所必须的费用等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2. 投标有效期**

12.1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

**13. 开标时间及地点**

**13.1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8月25日8时0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 点：另行通知。

 13.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五、资格性审查**

**14. 资格性审查**

14.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4.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第三章****货物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规格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规格型号要求。**

**二、“货物采购需求”中的“★”为实质性要求，不得存在负偏离，否则按废标处理。**

**“**▲**”为重要指标，如不满足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导致技术评审的严重扣分。**

**三、本表中参考品牌、规格型号、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不明确或有误的，或供应商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填写投标报价表。**

**四、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所有招采流程依据我院相关制度执行。**

1. **项目要求：**

**全流程区域妇幼病理中心信息管理系统**

模块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模块名称** | **数量** |
|  | 系统架构模块 | 1套 |
|  | 病例登记模块 | 1套 |
|  | 取材管理模块 | 1套 |
|  | 制片管理模块 | 1套 |
|  | 病理诊断模块 | 1套 |
|  | 特检管理模块 | 1套 |
|  | 全流程质控管理模块 | 1套 |
|  | 统计报表模块 | 1套 |
|  | 借阅归档管理模块 | 1套 |
|  | 运营中心管理模块 | 1套 |
|  | 试剂耗材管理模块 | 1套 |
|  | 数据查询模块 | 1套 |
|  | 疑难数字切片库 | 1套 |
|  | 远程会诊模块 | 1套 |
|  | 区域标本追踪模块 | 1套 |
|  | 区域临床报告查询模块 | 1套 |
|  |  HIS系统双向接口电子病历调阅接口电子签名接口集成平台接口两癌系统接口大体摄像接口包埋盒打号机接口玻片打号机接口显微镜摄像接口免疫组化设备接口德同HPV检测仪接口PCR扩增仪数据接口 | 多接口 |
|  | 电子病历四、五级评级支持 | / |
|  | 细胞学诊断模块 | 1套 |
|  | 分子诊断模块 | 1套 |
|  | 病理性废物处理模块 | 1套 |
|  | 冰冻预约模块 | 1套 |
|  | 高拍仪 | 2台 |
|  | 移动工作站 | 4台 |
|  | 扫码枪 | 5台 |

功能模块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系统架构模块 | 系统建设遵循先进性、实用性、安全性、开放性与标准化等原则，保证系统建设、维护、使用的低成本、可靠性、安全性、易用性和易于维护，并要求系统具有良好的扩展性，以保证医院在不断发展壮大形势下的管理需要； |
|  | ▲系统支持B/S架构，保证数据调阅稳定性和兼容性，支持Edge、Firefox、Google Chrome、Safari、Opera等主流浏览器的直接调用，不需要安装插件；（提供该功能在诊断界面、报告发放界面的操作视频进行佐证） |
|  | 在技术上，支持MySQL等主流数据库，使用消息通信系统如 RabbitMQ系统进行系统模块解耦，使用Redis等内存数据库进行数据缓存加速；  |
|  | 系统提供严格的备份方案及系统支持，以保证系统安全、持续、有效运行； |
|  | ★系统包含病理信息管理、全流程追溯、质控、智能化诊断的完整功能，符合医疗器械生产标准与安全规范；（提供病理信息管理软件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复印件） |
|  | 系统通过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及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需提供病理信息管理系统信息安全测评报告复印件； |
|  | 系统具备符合GB/T-25000.51-2016对软件产品兼容性、易用性、可靠性、信息安全性的质量技术要求； |
|  | ▲支持移动端病理操作使用，需提供病理科信息管理系统移动端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以及使用移动端设备发布病理诊断报告的演示视频进行佐证； |
|  | 闭环管理：支持标本在科室运作流程闭环管理，查询标本运转状态，包括登记、取材、包埋、切片、染色封片、初诊、复诊、已签发等状态管理。支持医生根据运转状态进行查询。 |
|  | 病例登记模块 | 支持手工登记，也支持从 HIS 系统提取信息； |
|  | 支持通过扫描标签识别标本种类，比如常规活检，冰冻，细胞学等； |
|  | 支持按病理库登记，可自定义并指定默认的病理库； |
|  | 支持打印标签（二维码），能够单个或批量打印； |
|  | 支持记录不合格标本拒收及拒收原因、操作人员、时间等，并提供统计表； |
|  | 支持记录送检标本的明细信息，包括标本名称、离体时间、固定时间、接收时间等； |
|  | 支持按照用户需求自定义病理号编码规则，需要保证编号的唯一性及连续性； |
|  | 支持按时间范围、来源范围、患者病历号、患者姓名等条件查询登记记录； |
|  | 支持扫描标签时能够查询到患者的收费情况并在系统界面显示； |
|  | 高拍仪拍摄纸质申请单（无需样本接收）； |
|  | 取材管理模块 | 支持提示所有未取材或补取列表，补取显示开单医生及补取医嘱。按常取材类型分类展示； |
|  | 取材时自动提示该病例是否做过冰冻，并能查看冰冻结果，根据冰冻结果确定取材要求； |
|  | 支持对于脱钙蜡块有特殊的处理流程； |
|  | 支持记录时间、医生、记录人等信息；支持材块核对，取材状态自动更新； |
|  | 提供专用大/小标本取材结构化模板，规范化取材； |
|  | 支持取材明细记录、“附言”记录，“用完”“脱钙”“保留”等内容； |
|  | 可记录剩余标本的存放位置； |
|  | 支持大体标本照相与病例关联保存； |
|  | 提供取材工作交接管理工具，区分当日取材和非当日取材，可按照取材医生分别整理； |
|  | 取材支持语音输入，大体描述实时自动转成文字存储，并支持通过语音控制取材模块中的切换病例、打印包埋盒、录入蜡块信息操作，语音输入识别准确率高于99%；（提供该功能实际使用场景的视频） |
|  | 支持与包埋盒打号机连接，打印二维码， 取材信息与包埋盒对应，取材明细给包埋盒打号机打印； |
|  | 可根据标本类型，自动选择包埋盒打号机打号通道，用于对不同标本包埋盒颜色的区分； |
|  | 制片管理模块 | 支持细胞、冰冻制片的闭环流程管理 |
|  | 病例脱水信息分状态统计，可以快速查看蜡块的脱水状态 |
|  | 支持制片环节的闭环追踪管理；通过扫描包埋盒二维码标签，记录包埋、切片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操作人员等信息； |
|  | 扫描蜡块信息会以列表形式提示当前病理号的其他蜡块的切片情况； |
|  | 支持扫描包埋盒二维码查看每一病例的肉眼所见和取材明细； |
|  | 支持对包埋蜡块进行质量评价，并可进行相应蜡块质量的查询统计； |
|  | 支持扫描切片二维码标签，记录染色的操作者、上机与结束时间； |
|  | 支持列表提示当前病理号的其他切片的染色情况，并自动提示当前登录用户当日所有的染色切片列表 |
|  | 支持制片环节相关技术量统计 |
|  | ▲支持对包埋盒批量识别。支持自动对比识别到的编号与系统原有编号，并通过颜色标记错误；支持选择对应上级脱水机；支持核对当天所有脱水样本进行统计，提示遗留样本。设备需另配（提供实际运行场景的演示或案例视频，并说明终端客户名称，联系方式，支持回访确认。否则不得分） |
|  | 病理诊断模块 | 可查看病例基本信息、临床诊断、大体标本照片和描述、取材明细记录等。录入镜下所见、病理诊断、免疫组化结果、液基细胞学等诊断报告项目；生成电子申请单，支持查阅影像资料。 |
|  | 支持丰富的报告常用词，支持书写报告时随时增减常用词，并区分科室和个人类型；支持报告自定义； |
|  | 针对经典病例，支持收藏操作； |
|  | 提供同一病理号不限次数的独立冰冻报告，每一份冰冻报告单独记录制片和诊断报告信息，可单独进行审核并提供给临床进行查看； |
|  | 冰冻超时报告可提示医生进行“迟发原因”的输入，可自定义迟发原因并进行选择； |
|  | 支持报告历史版本管理； |
|  | 支持三级医师诊断流程；病理诊断报告支持双签，支持实现可以法律效率的电子签名功能； |
|  | 系统提供包括细胞TBS、胃镜等专用诊断模板； |
|  | 支持快捷查询，模糊查询，多级搜索功能； |
|  | 报告打印时能设置病理库对“阴阳性”“临床符合”“冰冻符合”等描述进行检查，无内容不能打印；TCT 报告与组织活检是否符合 |
|  | 具有报告质量管控功能，病理诊断结果与性别冲突监控提示：诊断结果智能预警功能：如病理诊断出现“癌”、 “瘤”、“阳性”，则字体将变红提醒等； |
|  | 可对报告质量进行评价； |
|  | 诊断时支持对切片进行评价，评价采用扣分制，默认为满分； |
|  | 可发出内部技术医嘱要求，发出的内部医嘱在有相应提示，可查看内部医嘱相应的执行情况和结果； |
|  | 支持特检申请单打印，补打特检申请单，创建特检检查报告； |
|  | 可发出特检医嘱要求，发出的特检医嘱有相应提示； |
|  | 医生开免疫组化医嘱时，系统会自动匹配本科室已开展的标记物项目，如果无此标记物项目，则系统弹出相关提示并阻止开单； |
|  | 支持诊断模板自定义，支持分子病理诊断报告中提供所见即所得的富文本编辑器，参考Word编辑器的工具栏、可调节字体、斜体、加粗、颜色等； |
|  | 提供乳腺癌RCB分级辅助诊断工具； |
|  | 对即将超时的和已超时的病例，应给予提醒；超时报告并记录超时原因； |
|  | ▲诊断界面支持数字切片的深度集成与网页端、移动端在线浏览，需提供数字切片网络浏览软件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以及病理系统集成并浏览数字切片的功能视频佐证； |
|  | 支持发起科内会诊申请，系统会自动加入“科内会诊”列表并进行提示，其他医生登录系统后可以快速定位会诊病例，可增加、修改、删除自己的科内会诊意见； |
|  | 可对病例进行随访标记，系统会自动加入“需随访病例”列表并进行提示，可录入并保存随访结果，并可继续随访或结束随访； |
|  | 可对感兴趣的病例进行收藏管理，系统会自动加入到“我的收藏夹”列表并进行提示，医生可管理收藏夹病例列表； |
|  | 诊断时可选择具有分子诊断价值的蜡块，作为分子病理默认执行蜡块，后续患者做分子病理时，默认执行此蜡块； |
|  | 支持WHO标准的病理诊断分类标签功能，系统能够选择肿瘤的一级与二级分类，生成标签后与病例关联，单击标签名称可自动查询在整体标签库内该标签的数量占比，支持后台进行标签的检索与统计； |
|  | 对即将超时的和已超时的病例，应给予提醒； |
|  | 能够通过扫描玻片标签快速进入对应病例的诊断界面； |
|  | 提供病理报告审核后的“犹豫期”自定义设定，并可自定义设定临床查看审核后的病理报告的“犹豫期”； |
|  | 支持诊断添加报告水印功能，开启报告水印后，临床查看的报告将增加“非正式报告”水印； |
|  | ▲系统支持对病理各个工作流程进行流程配置，支持对流程“开启、分配、确认”的操作，支持对连续流程的拆分或合并。同时对病理各个流程的超时细节可进行自定义配置，针对小标本、大标本、冰冻、细胞、蜡块、玻片、外院蜡块、外院玻片等不同类型的业务，可自定义配置流程中各个环节的规定时长，并能配置与编辑超时原因;(需提供该功能视频进行佐证) |
|  | 支持迟发报告记录并可向临床发送通知，告知延迟打印报告和缴费补费等信息；诊断界面可填写临床病理联系，并可导出； |
|  | 提供国内外先进的病理诊断的结构化模板,包含CAP与WHO的结构化报告模板； |
|  | 支持诊断界面便捷切换结构化报告模板与常规通用报告模版； |
|  | 提供包括细胞TBS、胃镜、AI辅助诊断等专用诊断模板； |
|  | 支持40余种结构化报告模板，并可在后台进行配置修改该结构化报告模板，报告模板的编写界面和预览界面应展示友好；支持自助打印机和微信小程序结果查询报告； |
|  | 支持分子病理报告模版，包括但不限于CTC、FISH、EGFR基因突变等； |
|  | 结构化模板可实现下拉选择词库，导入当前病例的免疫组化结果； |
|  | 支持结构化报告在诊断界面报告发放预览功能； |
|  | ▲支持WHO标准的病理诊断分类标签功能，提供系统推荐标签与全部标签两种标签方式，全部标签支持选择肿瘤的一级与二级分类，生成标签后与病例关联，单击标签名称可自动查询在整体标签库内该标签的数量占比。同时支持诊断界面标签分布查看，进行标签的检索与统计，点击标签详情可直接查看该标签下所有病例详细诊断；（提供此功能逐一步骤演示的视频佐证） |
|  | 支持常规组织结构化报告模板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胃肠道间质瘤、乳腺新辅、胃肿瘤、乳腺癌、食管癌、卵巢癌、肝癌、肾癌、前列腺癌、膀胱癌、肺癌、淋巴组织、小肠肿瘤；（需提供以上报告模板截图） |
|  | 特检管理模块 | 系统自动提示已发出特检医嘱（免疫组化、特殊染色、分子病理等）要求但尚未执行的病例信息列表； |
|  | 可从特检医嘱信息中提取病例信息、标记物名称等内容，来自动生成免疫组化切片等切片条码标签，并打印出来； |
|  | 免疫组化染色完成并确认后，状态体现在诊断界面； |
|  | 支持展示病例标记物，非必要情况下默认收起标记物详情，必要时可展开列表查看标记物详情； |
|  | ▲支持系统内对特检医嘱的全流程管理，包括但不限对免疫组化、特殊染色等管理，可查看医嘱来源、申请医生及时间，收费状态等。对于未缴费病例通过系统对短信一键发送通知，短信内容支持自定义配置；（提供以上功能逐一步骤操作视频进行佐证） |
|  | 支持对特检进行全流程管理，包括开单、确认缴费、确认执行、打印标签、打印工作单、上机、打印工作单交接等； |
|  | 支持先做后补费、重复不收费、预收费，管理实收与应收金额，并可实现特检收费统计，查看实收与应收不一致明细； |
|  | 全流程质控管理模块 | 提供精细到取材、制片各环节、诊断各环节的超时时间管理和提醒功能，支持通过手机短信方式通知科室管理人员及相关技术人员； |
|  | 支持超时病例查看功能，支持按标本类型展示超时病例，展示超时时长及已用时长，可按制片步骤查看各步骤用时； |
|  | 提供符合三甲医院复审要求的质控指标和科室管理的统计分析功能，并提供病理实验室十三项质控，质控指标包括：1)百张床位病理医师数2)百张床位病理技术员数3)标本规范固定率4)HE染色切片优良率5)免疫组化染色切片优良率6)术中快速病理诊断及时率7)组织病理诊断及时率8）细胞制片优良率9)细胞病理诊断及时率10）细胞学病理诊断质控符合率及相关质控比值11)术中快速冰冻与石蜡诊断符合率12)外院会诊符合率13)各项分子病理检测室内质控合格率14)各项分子病理室间质评合格率15)免疫组化染色室间质评合格率 |
|  | 支持选定时间段、统计时间维度、不达标病例详细信息，针对抽检项目可创建质控任务，质控结果可以一键导出，且支持持续追踪改进点； |
|  | 统计报表模块 | 支持统计一段时间内送检病理的数量，统计维度包括病理库、病理号； |
|  | 提供实时记录样本流转、操作人员、单件流原则，多种工作量统计报表，包括医生、技师、部门、标本统计表、技术医嘱量、特检医嘱量、临床送检量、外院送检量、染色机记录、标本移交表、制片汇总记录、根据评价切片的优片率等； |
|  | 提供科室管理统计分析，并提供病理科质控指标列表，并提供查询功能；制片各环节合格率；宫颈液基细胞学 ASC/SIL 比例、宫颈液基细胞学TBS 标准各级别诊断数量及占比等； |
|  | 支持统计一段时间内各取材医生所取材的材料数量，统计维度包括病例、标本、蜡块； |
|  | 支持统计诊断工作量，支持查看诊断明细，区分出初始诊断与补充诊断医生不一致的报告明细； |
|  | 支持统计免疫组化、特殊染色各标记物开单数量； |
|  | 支持统计一段时间内技术组工作量，统计维度包括蜡块数量、切片数量，可查看工作量分布情况； |
|  | 支持会诊量统计； |
|  | ▲支持肿瘤分级的统计，对不同的病理类型进行非瘤、交界、良性、恶性的准确数量统计，并可进行病理类型和肿瘤分级的组合筛选检索，以列表形式呈现检索的结果，可点击列表的查看按钮快速跳转至对应的病例详情页；（提供以上功能逐一步骤操作视频进行佐证） |
|  | 提供科室收入、支出、收支比例、收费、耗材、设备等相关统计管理，通过报表详细展示； |
|  | 借阅归档管理模块 | 提供批量切片/蜡块借阅归档管理； |
|  | 支持按照病理号将蜡块、切片分别归档处理，录入具体的归档位置； |
|  | 支持按照病理号、借阅状态等筛选条件进行查询，查看蜡块、切片借还状态； |
|  | 支持按照借阅类型，录入借阅内容等条件进行借阅操作； |
|  | 运营中心管理模块 | 提供可视化的业务运行驾驶舱数据，展示登记、取材、制片、诊断等环节工作量，并提供可视化图表反应各检查项目对比情况； |
|  | 支持提供不同业务的数据看板，如常规、细胞等； |
|  | 提供多种动态可视化图表展现方式，如折线图、柱状图、饼图等； |
|  | 试剂耗材管理模块 | 支持添加、编辑、试剂耗材。并管理试剂耗材名称、库存阈值、计量单位、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 |
|  | 支持管理试剂耗材入库，对批次号、入库数量、入库价格等信息进行管理； |
|  | 试剂验证功能，支持对不同试剂、批次进行试剂验证； |
|  | 支持管理试剂耗材出库，对出库数量、剩余数量、领用部门等信息进行管理； |
|  | 试剂验证功能，支持对不同试剂、批次进行试剂验证 |
|  | 数据查询模块 | 可根据多个条件来组合查询或统计病例、可以进行模糊查询，也可以进行精确查询。查询或统计出的结果可以导出EXCEL表格文件； |
|  | 支持根据病例所处状态筛选病例，病例状态包括取材、制片、初诊、草稿、待打印、已打印； |
|  | 病例查询列表应支持自定义展示列；为临床医生提供多种报告查询方式（病历系统、手机等）； |
|  | 提供历史病例查询记录，便于快捷查询； |
|  | 支持按照特检试剂及其结果进行查询； |
|  | 支持保存一组查询条件为用户个性查询配置； |
|  | 疑难数字切片库 | 支持与数字切片扫描仪无缝对接，可在系统中查看疑难数字切片，切片扫描后可自动同病理信息管理系统相关病例关联； |
|  | 支持一键打开数字阅片模式； |
|  | 支持对未关联病例疑难数字切片通过切片号批量关联病例； |
|  | 可展示疑难切片的标签图，便于人工辨识切片号； |
|  | 支持疑难数字切片按已绑定与未绑定分类； |
|  | 支持疑难数字切片标记功能(如长度测量、周长、面积计算等)； |
|  | 支持在数字阅片中进行标记、测距、截图操作，截图可导入到诊断界面 |
|  | 支持数字切片数量及占用空间统计，可按亚专科进行分类； |
|  | 远程会诊模块 | ▲该病理远程会诊平台具备独立的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注册证复印件。支持与病理系统无缝对接集成，远程会诊结果可自动导入系统，（需提供与信息系统同品牌的远程会诊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扫描件证明） |
|  | 支持会诊数据后台统计与导出； |
|  | 支持在诊断界面对远程会诊申请平台与专家的查看功能， |
|  | 支持系统内对会诊报告的查看功能； |
|  | 病人信息、数字切片、诊断书写均可在同一界面完成，不需要跳转页面； |
|  | 申请端可上传完整病人资料：病人基本信息、临床病史、数字切片、检验报告单、影像图像、大体照片；系统可对接基层医院病理科信息系统，自动调取病理号对应的病人完整资料；可根据病理号快速筛选出对应的数字切片，提高操作效率，避免切片选择错误造成误诊； |
|  | 可转诊至同级别区域会诊中心，由其他专家出具最终报告；也可转诊至更高级别的国内会诊平台 |
|  | ▲在“诊断页面”可集成数字病理切片进行数字化诊断，同时支持在“诊断页面”一键发起远程会诊，可快速在诊断页面选择会诊平台与会诊专家，无需跳转页面，同时支持会诊报告的查看。（提供以上功能逐一步骤操作视频进行佐证） |
|  | 包含音视频功能，非外接独立软件，专家和基层医院可实现音视频实时交流，提供功能截图。 |
|  | 区域标本追踪模块 | 支持县医院标本离开临床送市妇幼往病理科时，通过扫描标本的方式记录当前标本批次和人员信息； |
|  | 支持对标本从创建到验收之间的所有环节进行查询与监控，记录人员信息和时间； |
|  | 完整记录标本流转所有过程，超时自动提醒； |
|  | 支持流转交接环节的时间节点通过扫描完成记录确认 |
|  | 支持一键查询已接收未登记取材的标本信息，防止取材遗漏 |
|  | 支持病理标本闭环状态查询，根据病例查询标本在病理全流程各环节流转的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IP等信息，便于溯源追踪 |
|  | 区域临床报告查询模块 | 提供县医院病理检查报告回回传功能； |
|  | 提供院内报告查询界面，支持根据患者姓名、就诊号、病理号查询病理报告信息； |
|  | 提供县医院患者完整病理报告信息，包括初始报告和补充报告 |
|  | 软件接口 | HIS系统双向接口：从HIS系统中提取病人基本信息或电子申请单信息；将审核过的病理报告或未发报告原因发送到HIS中，供临床查看 |
|  | 电子病历系统接口：对接电子病历，从电子病历中调取病人完整数据，同时将PIS中的数据返回至病历 |
|  | CA电子签名接口：对接CA接口，签发报告可直接获取电子签名 |
|  | 集成平台接口：对接集成平台，同步病理检查信息至集成平台，同时可获取平台中患者相关信息，实现病理互联互通； |
|  | 两癌筛查系统接口：支持与医院现有两癌筛查系统对接，获取病人基本信息、回传报告，由供应商承担接口费； |
|  | 硬件接口 | 大体摄像接口：对接大体拍摄，可在系统中操作设备进行录像、拍照，并查看实时图像 |
|  | 包埋盒打号机接口：对接包埋盒打号机，可通过系统发起包埋盒打号 |
|  | 玻片打号机接口：对接玻片打号机，可通过系统发起玻片打号 |
|  | 显微镜摄像头接口：显微镜摄像头设备对接，方便进行诊断采图； |
|  | 免疫组化设备接口：可对接免疫组化制片设备，发起条码打印 |
|  | 电子病历评级四、五级支持 | 根据评级要求进行专项数据处理及功能优化； |
|  | 支持实时掌握医嘱执行各环节状态； |
|  | 支持诊断内容书写智能检查与提示功能； |
|  | 提供结构化报告模板，并将结构化数据回传到临床 |
|  | 高拍仪 | 1. 扫描元件CMOS
2. 像素≥500万
3. 光学分辨率≥2592×1944dpi
4. 扫描范围A4
5. 扫描介质文件（纸张，杂志，书籍），图片，立体物品
6. 扫描速度≤2秒
7. 接口类型USB2.0
 |
|  | 移动工作站 | 包埋、切片环节流程管理设备，支持记录对档案的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IP； |
|  | 扫码枪 | 提示方式:蜂鸣器，LED指示灯；光源照明：白色LED≥5000K；瞄准：绿色LED，波长≥525nm |

|  |
| --- |
| **技术要求** |
| **★**1、供货范围：投标人须就以上标段内各序号货物全部投标，不得有缺漏项。投标商必须提供保证上述主要参数及配置的全新产品，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2、报价：2.1 内容：报价方式见“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投标报价和货币部分。2.2 要求（如适用）：仪器设备整体报价表中必须对独立功能模块及附件（含软件）进行单独报价，并附配置列表。 |
| **★商务要求** |
| 售后服务要求及保修期 |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保期不少于1年，质保期内故障时间顺延质保期；质保期内服务和材料等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厂家负责产品终身维修、保养，保修范围外有偿维修，只收成本费。投标人须提供厂家质保期承诺函。2、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5分钟内响应，疑难问题1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1小时修复； 3、提供培训服务，可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4、提供产品跟踪回访和维护，每年不低于1次回访，不低于1次上门维护和保养。5、上线时间在3个月以内（至少安排1名以上的系统实施工程师）。6、免维保期结束后，费用每年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7、运维期间所有改造费、接口费均免费。 |
|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交付使用；2.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本项目无首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开具足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价款的95%，验收合格一年支付5%的履约保证金(无息)。 |
| 其它要求 | **1.第1项为核心产品。**2.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含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技术培训。3.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人民币大写金额，**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4.中标供应商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对外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承诺的参数及尺寸与产品彩页不一致时，以后者为准；采购人依此标准对中标产品按采购需求逐条核验，如参数或尺寸有不符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负责；5.中标供应商于投标文件中对所本项目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完好无破损、且为未开箱状态、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到货安装前，中标供应商需提供操作手册、产品彩页及检测报告等技术支持证明文件以验证投标参数的真实性，应通过采购人及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工作，以符合项目批准建设要求，采购人及主管部门现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6.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

## 第四章、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1、评审依据：评审小组以投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技术、项目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履约能力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审。

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小组成员要严格遵守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4、所有评审流程依据我院相关制度执行

**二、评审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价格分…………………………………………………………………………满分20分**

（1）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最低的最后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 分。

（2）价格分计算公式：报价得分=（基准价/某供应商最后报价）×20分。

**2.技术分……………………………………………………………………………满分40分**

**（1）技术分（满分40分）**

1.评审标准：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服务条款偏离表》，磋商小组根据服务要求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条款全部满足的得满分40；一般性服务条款每负偏离1项，扣1分，扣完为止；

（一般性服务条款指未标注“▲”和“★”的条款）

标“▲”条款为重要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4分，扣完为止；标“★”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2.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中带“▲”号或“★”号参数满足要求的，须相关证明材料（根据每一条参数的要求，提供软件截图、操作视频、盖章承诺函等），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其他一般条款应提供竞标人/服务及产品提供商彩页或技术白皮书作为证明材料。

**3.项目服务方案……………………………………………………………………满分40分**

**（1）**建设方案**（满分5分）**

1.评审标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病理区域中心建设方案（至少包含总体思路、建设需求、重难点分析、建设内容、对数字化病理科发展分析）进行评审：

一档（1分）：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理解有欠缺或不完善，重难点及需求分析不到位的1分；

二档（3分）：方案要点齐全，总体思路、全流程难点分析、建设需求及重难点分析基本准确，但对本项目分析可实施性欠缺或描述不够具体的得3分；

三档（5分）：方案要点齐全，措施具体，对本项目的总体思路、病理标本全流程追溯难点分析、工作效率提升、系统扩展性、建设需求及重难点的分析理解到位，对数字病理科发展的分析具有可实施性且内容完善，分析准确的得5分。

**（2）**组织实施方案**（满分5分）**

1.评分标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安装调试、系统集成、试运行、测试、培训、验收等内容，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进行评审：

一档（1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仅笼统描述无具体措施的得1分；

二档（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相对简略，但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三档（5分）：方案包含以上要点，内容与要点相符、实施内容符合标准规范且措施具体的得5分。

**（3）**售后服务方案**（满分5分）**

1.评分标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维护响应计划（包括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立、专业人员配备情况及现有维修服务能力、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时间等内容）进行评议。

一档（1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仅笼统描述无具体措施的得1分；

二档（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失、内容与要点相符度不足，但具有可操作性的得3分；

三档（5分）：方案包含以上要点，内容与要点相符、且措施具体可操作性高的得5分。

**（4）**厂商综合实竞标人/生产厂家力**（满分25分）**

1.评审标准：

1. 考虑到医院后期数智化建设：同一投标人或同一生产厂家有能力生产数字病理扫描仪、病理远程诊断系统软件、智能分析软件、病理信息管理系统，得3分；（需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该智慧病理信息系统支持后续进一步的人工智能扩展与融合，能够深度集成相关应用，优先选择能够提供一致化服务的服务商。厂商具备有效的同一品牌人工智能品牌分析系统注册证，每提供1项得2分，共6分；(需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 所有产品制造商通过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ISO 13485:2016）认证标准的，得2分；（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有效”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4. 所有软件产品制造商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IEC 27001:2013）认证证书，得2分；（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有效”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 所有软件产品制造商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IEC 20000-1:2018）认证证书，得1分；(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有效”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6. 软件产品制造商具备病理人工智能综合诊断平台软件著作权、试剂耗材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教学培训管理平台著作权的，每提供1份得2分，共6分；
7. 投标人有通过CNAS病理科认可的实施经验，提供病理系统类项目通过CNAS医学实验室认可的用户实施证明，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注：须提供通过CNAS认可的网页截图、合同扫描件及验收单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同一用户不重复得分。

1. 项目团队人员需具备数字病理信息系统高级工程师资质，每提供一份证明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2.证明文件：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竞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不清晰专家无法判断是否得分，一律作不得分处理，原件备查。

 **4.综合得分＝1+2+3**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原则**

（1）评审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依次按技术、项目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履约能力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仍相同时，则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

（2）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需重新采购。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组成**

**（一）投标报价表**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一）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XXXX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姓 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单位名称），并做出如下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① | 单位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③＝①×② |
| 1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
|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
| 保修期： |
| 说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以及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完成项目所必须的费用等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投标日期：

**注：1.各投标人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投标人应根据所投货物如实填写投标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投标函**（必须提供）；**

（2）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分公司参与投标的，需取得总公司授权**

（3）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近6个月内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注：投标人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4）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1、投标函（必须提供）**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

我*（姓名）*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招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3）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5）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接受本次响应作为响应无效的处理，并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签章）： 　　 年 月 日

**2、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近6个月内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XXXX公司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 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近6个月内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注：投标人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XXXX公司

我（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姓 名）以本人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签章： 年 月 日

**4、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声明**

**声 明**

**致**：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签章]：

日 期：

**5、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目录**

（1）技术规格、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如有，请提供，并一起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项目实施人员交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4）投标人2024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5）投标人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及相应的销售合同或验收单为准,能清晰反映该项目的项目名称、种类)（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

（8）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1、技术规格、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采购需求 |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说明 |
| 技术规格响应情况： |
| 1 |  |  |  |  |
| … |  |  |  |  |
|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
| 1 |  |  |  |  |
| … |  |  |  |  |
| 商务要求响应情况：1. 上线时间在3个月以内（至少安排1名以上的系统实施工程师）。

2. 1年免维保。3. 免维保期结束后，费用每年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4. 项目运维期间所有改造费、接口费均免费。 |
| 售后服务要求及保修期 |  |  |  |
|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其他要求 |  |  |  |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签章]：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承诺（即：投标报价表）、对照“货物招标需求”详细注**

**明响应情况按格式填写此表，当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承诺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

**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定“正偏离”情况。**

2.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签章）。**2、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附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签章]：

 日 期：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如有，请提供，并一起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项目实施人员交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 姓名 | 职称、注册 | 说明（人员相关经历、经验等）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签章]：

 日 期：

**4、投标人2024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注：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5、投标人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及相应的销售合同或验收单为准,能清晰反映该项目的项目名称、种类)（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